

一、项目名称：汽车玻璃托架类项目

二、年度约使用量：450 万个

三、项目用途：汽车门窗玻璃升降

四、汽车玻璃托架类技术要求：

4.1、塑料托架材料：POM+20~30%玻纤，PBT+20~30%玻纤，PA66+20~30%玻纤，PA66+30~40 玻纤，颜色为自然色或黑色；

4.2、金属托架材料：20#钢，45#钢，ST12，DC01，表面镀彩锌、镀白锌、镀蓝锌等处理；

4.3、螺母材料：20-35 号钢（GB699-88），表面 MFZn5。

4.4、 一般要求：

4.4.1、 在自然光下观察，要求制件的色调与标准样品不能有明显的差异；

4.4.2、 制件不得有裂纹、色泽不均、晒斑、熔接痕、毛刺、流线、针孔、杂质等其他注塑缺陷。

4.5、工艺实验项目清单：强度试验、耐潮湿试验、高低温耐久试验（塑料托架）、热负荷试验（塑料托架）、耐久性试验、耐药品试验、扭矩力试验（有内嵌螺母托架）；具体实验项目参考图纸。

五、塑料/金属托架供货周期：7 天

六、塑料/金属托架质量和售后：产品优质，表面无缺陷、产品尺寸及相关性能满足技术图纸要求，不可以次充好为达到数量而满足订单交货，在品质检验过程因质量问题产生争议的，必须优先保障生产，并在 24 个小时内（金属托架 48 小时）更换符合质量标准的塑料/金属托架。对于已进行交接的产品，我方国内各分公司生产现场仍反馈质量问题，必须在 48 小时内给

予解决并保障正常生产；具体见质量协议。

七、生产厂家要求：

- 7.1. 提供合法稳定的原料来源证明，可提供每批次塑料/金属托架相关 PPT 质检合格说明；
- 7.2. 生产厂家需要有自厂研发能力，并能提供产品相关性能测试报告；
- 7.3. 提供厂家《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书 ISO/TS16949》等文件；
- 7.4. 提供现场生产储存及周转能力证明；
- 7.5. 需由承接厂家独立完成，不得转让、转卖或转包给其他第三方厂家加工

八、材料报价要求：

- 8.1. 承接厂家根据自厂正在生产汽车型号类似产品进行报价，经审核通过，我司将提供全系列产品信息再进行详细报价；
- 8.2. 照以下表格报价（报价需含 17% 增值税、运费等一切到厂费用）：

序号	物料名称	年约用量（个）	单价（元/个）
1	塑料托架	400 万	
2	金属托架	50 万	

九、其他相关的商务条款参考编号 XYCG170418 第 1 版《商务合作条款要求》，请有意并有条件的供应商请点击 **《商务合作条款要求》**，根据要求提供相关的资质资料及明细报价单，一并发送至邮箱：xycg@xinyiglass.com。

十、报价过程中如有疑问可直接联系负责人：

许先生 022-82159985

董小姐 0769-85012456